聖經中的刑未支派

神是聖潔的,人需要聖潔方能親近神; 今日教會所有信徒都要成為國民,作祭司歸於神。

信仰 聖經放大鏡

一、前言

神是聖潔的,人需要聖潔方能親近神。原本神希望所有的人都能成為 聖潔來親近神,但人卻在地上罪惡很大,神就用洪水毀滅世界,只拯救挪 亞一家八口(創六~七章)。後來神揀選亞伯拉罕,希望他的後裔能夠成 為聖潔的國民來親近神(出十九5-6;申七-6-11),但以色列人卻在曠野 常犯罪悖逆神,甚至神要滅絕他們(申九7-8)。最後神就揀選以色列的利 未支派,使他們能保持聖潔(民三12;利十一44),可以在聖所服事神。

利未是誰?為何利未支派的子孫能將咒詛變為祝福?祭司與利未人的 工作為何?是否祭司比利未人更加尊貴?以下擬根據《聖經》來探討這些 問題。

二、利未支派的由來

「利未」是雅各和那較不得寵愛的妻子利亞所生的第三個兒子。「利未」希伯來文的意思就是聯合,這是利亞希望藉由生子,能夠與丈夫身心靈聯合,可以得到丈夫的寵愛(創二九34)。

當雅各來到迦南地的示劍城,哈抹的兒子示劍看見雅各的女兒底拿, 喜愛這女子,就拉住她,與她行淫,玷辱她。雅各的兒子西緬和利未, 趁眾人行割禮正在疼痛的時候,把示劍城一切男丁都殺了(創三四25-26)。對這事,雅各十分憤怒,甚至到臨終時仍無法忘懷,因而對西緬和 利未發出咒詛:「他們的怒氣暴烈可咒;他們的忿恨殘忍可詛。我要使他

們分居在雅各家裡,散住在以色列地中」 (創四九7)。雅各咒詛西緬和利未,最後 西緬支派因分散而消失,但利未支派卻能化 咒詛為祝福,其原因如下。

利未的後代稱為利未支派,屬以色列 十二支派之一。利未支派的子孫因著信將咒 詛變為祝福,他們雖然散住在以色列地中, 但卻成為唯一服事神的支派。後來摩西在未 死之先,對利未支派祝福説:「耶和華啊, 祢的土明和烏陵都在祢的虔誠人那裡。祢 在瑪撒曾試驗他,在米利巴水與他爭論。 他論自己的父母説:我未曾看見;他也不承 認弟兄,也不認識自己的兒女。這是因利未 人遵行祢的話,謹守祢的約。他們要將祢的 典章教訓雅各,將祢的律法教訓以色列。他 們要把香焚在祢面前,把全牲的燔祭獻在祢 的壇上。求耶和華降福在他的財物上,悦 納他手裡所辦的事。那些起來攻擊他和恨 惡他的人,願祢刺透他們的腰,使他們不得 再起來」(申三三8-11)。「祢在瑪撒曾試 驗他,在米利巴水與他爭論」,這裡的瑪 撒,與瑪拉水變甜的試驗有關(出十五22-26);這裡的米利巴,與利非訂沒水喝, 百姓的爭鬧有關(出十七1-7)。這兩件事 的主角是摩西,他也是利未人。這句話的意 思是指神曾經磨練利未人,證實他們是可靠 的。利未人對神忠心,當以色列人拜偶像、 行淫亂背叛神的時候,他們始終站在神這 邊。他們沒有憐惜自己的父母、兄弟、兒 女,只聽從神的話,將背道的人殺死(出

三二26-29;民二五1-13)。所以神特別選召利未人來服事祂,甚至將平安的約賜給他們,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(民二五12-13),使他們能用土明和烏陵來尋求神的旨意,要將神的律法教訓以色列人,並且負責敬拜與獻祭的禮儀。

三、祭司與利未人的工作

在利未的家譜中,長子是革順,次子是 哥轄,三子是米拉利。亞倫是哥轄的後裔 (代上六1-3),他與他的子孫特別蒙神揀 選,永遠當祭司的職分(出二八1,四十12-15)。在利未支派中,除了亞倫的後裔以 外,其他利未人,是指革順、哥轄、米拉利 的子孫,他們成為祭司的助手(民八13)。 祭司與利未人要一同維護聖所的聖潔,也要 一同擔當干犯聖所的罪孽(民十八1)。所 以「廣義的利未人」包含祭司,「狹義的利 未人」不包含祭司,以下所談論的利未人是 指「狹義的利未人」。

(一)祭司的工作

「祭司」在希伯來文的意思是指伺候聖物的人,尤其是指與獻祭有關的人。所以祭司是從事獻祭,並處理聖所或至聖所的物件,其主要工作可歸納如下:(1)傳達神的旨意。大祭司常在重大的事情,如軍事、分地、選舉等事上,藉用烏陵與土明,來求問神的旨意。(2)在聖所內事奉神(民三38)。其他人不可接近聖所,否則將被處死。(3)從事獻祭的工作(利六1-30)。(4)要為百姓祝



福(民六22-27)。(5)要為百姓代禱(珥二17)。(6)要教導百姓明白律法(利十11;彌三11)。(7)成為百姓的審判官(申十七9)。

(二)利未人的工作

利未人是祭司的助手,作協助祭司的工作。至於在聖所內的事奉工作,以及在祭壇主持獻祭的工作,都限於祭司才能做。因祭司身上有膏油和壇上的血,使他們能成聖(利八30),所以可以進入聖所工作,並可主持獻祭的工作,以及包裝與拆解聖物(民四5-6)。但這並未減低利未人的尊貴性,因為能服事天上的神,就是一件榮耀的事。

在會幕時期,利未人的工作是管法櫃的 帳幕和其中的器具,並屬乎帳幕的;他們 要搬運帳幕和其中的器具,並要辦理帳幕的 事,在帳幕的四圍安營。帳幕將往前行的時 候,利未人要拆卸;將支搭的時候,利未人 要豎起(民一50-51)。

其中哥轄子孫蒙神特別揀選,可以抬聖 所的至聖物——約櫃,而革順與米拉利子孫 則負責運送會幕與其中的器具。但他們不可 挨近聖所,不可觸摸或觀看聖物,以免有災 殃臨到他們中間(民八19)。

在聖殿時期,約櫃永久安放在耶路撒冷 的至聖所中,不必再搬運帳幕和其中的器 具。此時,利未人的工作有所調整。他們的 職任是服事祭司,在聖殿中辦事,潔淨一切 聖物,並管理陳設餅,素祭的細麵,或無酵 薄餅,又管理各樣的升斗尺度。每日早晚, 站立稱謝讚美神,並且看守會幕和聖所。有 作官長和士師,有作守門的,又有用大衛所 做的樂器頌讚神(代上二三4-5、27-32)。 此外,利未人還要作教師,他們帶著神的律 法書,走遍猶大各城教訓百姓(代下十七 7-9)。

四、祭司與利未人的區別

猶太人認為聖潔是有等級之分。首先, 是至聖所最聖潔。大祭司的地位最高,一年 可以進入至聖所一次,直接與神相交。進入 時,要先獻贖罪祭與燔祭,並穿上細麻布聖 內袍,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,腰束細麻布 帶子,頭戴細麻布冠冕,這些都是聖服。他 要用水洗身,然後穿戴(利十六3-5)。其 次,是聖所。祭司的地位次高,只有他們方 可進入聖所。因祭司要受膏、獻祭、抹血來 分別為聖(利八12-24)。再者,是會幕。 利未人的地位在祭司與百姓的中間,他們可 以在會幕中辦事。因利未人要潔淨自己,除 了罪,洗了衣服;亞倫將他們當作搖祭奉到 神面前,又為他們贖罪,潔淨他們(民八 21-22)。但這並不表示大祭司與祭司是越 聖潔、越得神喜悦的。而是表示他們的責任 重大,當職務越高,越要追求聖潔,否則懲 罰將會臨到。例如祭司拿答、亞比戶在神面 前獻上凡火,是神沒有吩咐他們的,就有火 從神面前出來,把他們燒滅(利十1-2)。



以色列人在按鬮分地時,神特別將利未 支派分別出來,要專一侍立在神面前事奉 祂。所以利未人在他弟兄中無分無業,神是 他的產業(申十8-9)。但是利未人仍需要 城邑居住,因此以色列十二支派要照神所吩 咐的,從自己的地業中,將部分的城邑和城 邑的郊野給了利未人(書二一3)。在按鬮 分地的過程,首先是祭司先分,其次是利未 人哥轄其餘的子孫,接著是革順的子孫,最 後是米拉利的子孫(書二一4-7)。從按鬮 分地的先後順序,可以看出祭司地位優於利 未人;而利未人中,哥轄子孫的地位優於革 順與米拉利的子孫。

在利未人中,長子是革順,次子是哥轄,三子是米拉利。因為亞倫與摩西都是哥轄的後裔(代上六1-3),而且哥轄子孫蒙神特別揀選,可以抬聖所的至聖物。利未人哥轄子孫的工作,是最接近祭司的工作,所以他雖然是次子,卻居於比長子更尊貴的地位,可以優先按鬮分地。當人受神重用,身居高位,更要重視靈修,否則容易跌倒。例如後來哥轄的子孫可拉驕傲,竟然要奪權作祭司的職任(民十六10),因而遭受刑罰,被神滅絕(民十六31-33)。

五、各支派在曠野紮營與起行的 位置

(一)紮營的位置

約櫃是神臨在的地方, 祂常在約櫃前與 百姓相會, 指示他們應行的道路(出二五 21-22;民十七4),所以「約櫃」前就代表「神」的面前(出十六33-34)。在曠野時期,當以色列民紮營時,約櫃的會幕是放在營的正中央,十二個支派是圍繞著會幕安營(民二2)。這象徵著神住在祂子民中間,而且神的子民的生活也以祂為中心。以色列人起行與安營,完全遵從神的引導,雲彩幾時從帳幕收上去,以色列人就強時起行;雲彩在哪裡停住,以色列人就在那裡安營(民九17-18)。因為有神一直與他們同在,所以他們雖然處在曠野,卻是一無所缺(申二7)。

東方是日出之地(民二3),是最重要的位置,接著是右邊的南方,然後是西方、北方。因為摩西是領袖,所以摩西、大祭司、祭司,要在會幕前的東邊安營(民三38-39)。南邊則是抬約櫃的利未人哥轄子孫(民三27-31),西邊是利未人革順的子孫(民三21-26),北邊是利未人米拉利的子孫(民三33-37)。

(二)起行的位置

在《民數記》第十章記載起行的順序。 第一隊,是猶大營、以薩迦支派、西布倫支 派。第二隊,是利未人革順的子孫和米拉利 的子孫,因為要拆卸帳幕,所以先往前行。 第三隊,是流便營、西緬支派、迦得支派。 第四隊,是哥轄子孫,要抬著聖物先往前 行。他們未到以前,抬帳幕的已經把帳幕支 好(民十21)。第五隊,是以法蓮支派、



瑪拿西支派、便雅憫支派。第六隊,是但 支派、亞設支派、拿弗他利支派(民十14-28)。

至於摩西、大祭司、祭司,在何處起 行?在《民數記》中並未記載,只記載利未 營要在諸營中間(民二17)。所以可以推 測,只有利未人革順的子孫和米拉利的子孫 先往前行,其餘的利未人仍在諸營中間。所 以摩西、大祭司、祭司也在諸營中間,就是 與哥轄子孫一起前行,也就是與約櫃一同前 行。因為起營的時候,祭司要把聖所和聖所 的一切器具遮蓋,也就是包在藍色毯子裡, 用海狗皮蒙上,放在抬架上。然後交給哥轄 子孫來抬,只是他們不可摸聖物,也不可觀 看聖物,免得受懲罰而死亡(民四5-20)。 所以約櫃停住的時候,祭司要把聖所的一切 器具拆解下來,使它們歸回原來的位置。祭 司身上有膏油和壇上的血,使他們能成聖 (利八30),所以可以包裝與拆解聖物(民 四5-16),工作比利未人更神聖。

大衛的後裔坐在以色列家的寶座上,是 指耶穌基督。按肉體説,是從大衛後裔生 的;按聖善的靈説,因從死裡復活,以大能 顯明是神的兒子(羅一3-4)。耶穌基督要 作王,直到永永遠遠(啟十一15)。耶穌基 督也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,為百姓的罪獻上 挽回祭(來二17)。今日教會所有信徒都要 成為國民,作祭司歸於神,在地上執掌王權 (彼前二5;啟五10),這是神應許的實現 (出十九6)。一方面,信徒在教會作祭司 熱心服事神;一方面,神要賜福,使信徒在 地上執掌王權。

六、結語

聖殿與祭司、利未人有密切的關係。聖殿後來被毀壞,祭司與利未人四散,是否最後他們都消失?耶利米先知曾預言:「因為耶和華如此說:大衛必永不斷人坐在以色列家的寶座上;祭司、利未人在我面前也不斷人獻燔祭、燒素祭,時常辦理獻祭的事」(耶三三17-18)。將來的日子,祭司和利未人仍然會再出現,繼續事奉神。

參考資料:

- 1.哈里斯著,中華福音神學院譯,《舊約神學辭典》,臺北:中華福音神學院,1995。
- 2. 曾祥新,《民數記》,香港:天道書樓,2006。
- 3.饒柏·孟恩思著,李忠晉譯,《啟示錄註釋》,美國麥種傳道會,2007。
- 4.房志榮,〈聖經舊約與新約中的祭司〉《神學論 集》第87期,臺北市:光啟文化事業,1991。

